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 2018—098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发展”）、南京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有限”）、南京钢铁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国贸”）、香港金腾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金腾”；含香港金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金腾发展”）、新加坡金腾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金腾”）、安徽金安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安矿业”）、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迁金鑫”）、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钢宝股份”；含江苏南钢钢材现货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现货”）、南京敬邳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敬邳达”；含南京天之房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天之房”）。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或“公司”）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67.8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包括 2018 年已发生且延续至 2019 年的担保）。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2018 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含互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208,962.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5%。

●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

况见下表：

被担保人	担保人	债权人	协议签署日期	币种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建设银行	2018.08	美元	1,267.16	2018.08~2019.02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建设银行	2018.10	美元	1,376.70	2018.10~2018.12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7.11	美元	7,000.00	2017.11~2019.11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7.11	美元	4,000.00	2017.11~2019.11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8.01	美元	1,500.00	2018.01~2019.11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8.07	人民币	33,980.19	2018.07~2019.01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8.07	人民币	6,216.11	2018.07~2019.01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8.07	人民币	7,753.15	2018.07~2019.01
南钢国贸	南钢股份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8.11	人民币	47,276.41	2018.11~2019.04
钢宝股份	南钢股份	复星财务公司	2018.04	人民币	5,000.00	2018.04~2019.04
钢宝股份	南钢股份	浙商银行	2018.08	人民币	1,703.84	2018.08-2019.05
钢宝股份	南钢股份	九银村镇银行	2018.05	人民币	2,000.00	2018.05~2019.02

2、为满足相关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根据其业务需求及授信计划，公司预计在 2019 年为南钢发展、南钢有限、南钢国贸、香港金腾（含香港金腾发展，下同）、新加坡金腾、金安矿业、宿迁金鑫、钢宝股份（含南钢现货，下同）和敬邳达（含南京天之房，下同）提供折合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 67.8 亿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包括 2018 年已发生且延续至 2019 年的担保）。

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安排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2019 年担保额度上限（单位：万元）
南钢发展	70,000
南钢有限	30,000
南钢国贸	400,000
香港金腾	50,000
新加坡金腾	50,000
金安矿业	20,000
宿迁金鑫	10,000
钢宝股份	45,000
敬邳达	3,000
合计	678,000

3、上述担保事项已经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

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钢发展

注册资本：247,60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大厂卸甲甸；法定代表人：黄一新；经营范围：钢铁冶炼、钢材轧制（在存续公司的生产能力内生产经营）；自产钢材销售；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焦炭及其副产品生产；自产产品销售；钢铁产业的投资和资产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钢铁技术开发服务；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安装；废旧金属的回收、利用；计算机系统服务；其他印刷品印刷、内部资料印刷；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钢发展资产总额为 1,238,110.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423,023.20 万元（贷款总额为 0 万元）；2017 年度，南钢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355,239.75 万元，实现净利润 93,084.82 万元。

南钢发展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1.28%的股权。

2、南钢有限

注册资本：127,963.72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法定代表人：黄一新；经营范围：钢铁冶炼；钢材轧制；钢材、钢坯、其它金属材料及其副产品的销售；自产产品销售；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生产；机械加工；冶金铸造；钢铁产业的投资和资产管理；机械设备修理、修配；开展技术合作、来料加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搬运；废旧金属的回收、利用；计算机系统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南钢有限资产总额为326,100.07万元，负债总额为312,586.81万元；2017年度，南钢有限实现营业收入718,695.23万元，实现净

利润42,349.19万元。

南钢有限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钢发展的全资子公司。

3、南钢国贸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288号3302、3308室；法定代表人：黄一新；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或技术除外）；机械设备、零部件、仪器仪表、金属材料、焦化副产品、冶金炉料、耐火材料、建筑材料（不含油漆）、冶金机电设备及材料、零部件销售；煤炭批发与零售；技术服务；废旧物资回收、利用；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南钢国贸资产总额为575,652.30万元，负债总额为344,558.76万元（贷款总额为246,266.67万元）；2017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85,201.96万元，实现净利润4,957.00万元。

南钢国贸系南钢发展的全资子公司。

4、香港金腾

注册资本：2,000万港元。注册地址：ROOM 1201 8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K。法定代表人：黄一新。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技术发展咨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香港金腾资产总额为82,885.1万元，负债总额为22,335万元（贷款总额为0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107,122万元，实现净利润38,974.9万元。

香港金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钢发展的全资子公司。

5、香港金腾发展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注册地址：ROOM 1201 88 GLOUCESTER ROAD WANCHAI HK。法定代表人：黄一新。经营范围：进出口贸易，技术发展咨询。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香港金腾发展资产总额为50,822.4万港币，负债总额为39,959.90万港币（贷款总额为15,533.3万港币）；2017年实现营业

收入 348,729.1 万港币，实现净利润 2,933.7 万港币。

香港金腾发展系香港金腾的全资子公司。

6、新加坡金腾

注册资本：1,000 万美元，100 元新币；注册地址：8 TEMASEK BOULEVARD #29-01 SUNTEC TOWER THREE SINGAPORE(038988)；经营范围：IRON&STEEL INDUSTRY；CONSULTANCY&TECHNICAL SERVICES TO IRON&STEEL INDUSTRY。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新加坡金腾资产总额为 6,482.72 万美元，负债总额为 5,276.05 万美元（贷款总额为 2,698.71 万美元）；2017 年度，新加坡金腾实现营业收入 41,813.31 万美元，实现净利润 257.96 万美元。

新加坡金腾系香港金腾的全资子公司。

7、金安矿业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注册地址：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范桥乡；法定代表人：朱平；经营范围：霍邱县草楼铁矿采矿、选矿及铁精粉的生产、销售（该公司原为内资公司，2004 年 12 月 7 日成立，2006 年 7 月 24 日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金安矿业资产总额为 103,656.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58,246.77 万元（贷款总额为 0 万元）；2017 年度，金安矿业实现营业收入 65,760.96 万元，实现净利润 8,120.87 万元。

金安矿业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钢发展的控股子公司。南钢发展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其中南钢发展直接持有其 49% 股权、香港金腾持有其 51% 股权。

8、宿迁金鑫

注册资本：23,560 万元；注册地址：宿迁市宿豫经济开发区；法定代表人：林国强；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钢铁棒材、型钢、金属结构件；冶金技术的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

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不含分销及其他国家禁止、限制类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宿迁金鑫资产总额为 80,096.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50,267.64 万元；2017 年度，宿迁金鑫实现营业收入 96,270.45 万元，实现净利润 1,974.17 万元。

宿迁金鑫系南钢发展的控股子公司。南钢发展直接和间接持有其 98.05% 股权，其中南钢发展直接持有其 73.05% 股权，通过香港金腾持有其 25% 股权。

9、钢宝股份

注册资本：15,084.0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沿江工业区浦洲路 35 号综合办公室；法定代表人：范金城；经营范围：互联网销售；电子商务平台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金属材料及制品、金属炉料、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仪器仪表、焦炭、耐火材料、电子产品、电工器材、五金交电、橡胶制品、木材、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装卸服务；冶金技术及经济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提供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钢宝股份资产总额为 66,604.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9,094.55 万元（贷款总额为 4,000 万元）；2017 年度，钢宝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305,249.01 万元，实现净利润 2,298.53 万元。

钢宝股份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公司通过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其 72.92% 股权，其中直接持有其 58.09% 股权，南钢发展持有其 8.20% 股权，南钢发展控股子公司金恒科技持有其 6.63% 股权。

10、南钢现货

注册资本：5,00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街道卸甲甸（南京

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楼)；法定代表人：范金城；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部件、仪器仪表、钢材、金属材料、焦炭(不含危险品)；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废旧物资回收、加工、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冶金技术咨询服务；货物仓储(危险品除外)；货物搬运装卸(不含运输，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加工、配送(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企业网站的开发建设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南钢现货资产总额为 22,429.2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695.92 万元(贷款总额为 0 万元)；2017 年度，南钢现货实现营业收入 130,070.4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312.60 万元。

南钢现货系钢宝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11、敬邺达

注册资本：7,00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工业集中区；法定代表人：吕明芳；经营范围：装饰材料(不含油漆)、建筑材料、保温材料销售；保温模板、保温板、保温砂浆、保温线条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敬邺达资产总额为 6,629.57 万元，负债总额为 4,612.40 万元(贷款总额为 620 万元)；2017 年度，敬邺达实现营业收入 710.68 万元，实现净利润-173.32 万元。

敬邺达系南钢股份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65%股权。

12、南京天之房

注册资本：5,500 万元；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大厂卸甲甸；法定代表人：吕明芳；经营范围：节能保温材料的研发；建筑材料、保温材料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天之房于 2018 年新设，不满一个会计年度。

南京天之房系敬邳达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 2018 年已发生且延续至 2019 年的担保）情况详见“一、担保情况概述”。目前，公司 2019 年预计新增的《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本次议案预计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发生时具体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是为了满足该等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也是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的；公司对该等公司的资信和偿还债务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该等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其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上述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传明、应文禄、王翠敏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控股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所担保对象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管理、信息披露、责任人责任等，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的风险。

3、公司对外担保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相违背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所作的安排。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含互保）余额折合人民币为 208,962.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8.05%。

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四日